

证券代码：688307

证券简称：中润光学

公告编号：2026-004

## 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润光学”）股票于2026年2月27日、2026年3月2日、2026年3月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生产经营未发生重大变化。

● 公司已于2026年2月27日披露《2025年度业绩快报公告》，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预计2025年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5,830.4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4.79%；实现营业利润6,906.2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9.71%；实现利润总额6,874.9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9.4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345.9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8.7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810.4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74%。该业绩快报所列示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投资风险。

● 公司于2026年2月7日披露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自2026年2月24日起，公司合计29,850,678股股份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33.63%。上述限售股解禁并在二级市场流通，可能对公司股价波动造成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 公司关注到近期资本市场对“无人机”“光通信”等概念关注度较高，相关板块二级市场表现较为活跃。目前公司及子公司湖南戴斯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戴斯光电”）的光学产品可应用于“无人机”与“光通信”等领域。其

中，公司研发的无人机镜头主要应用于工业无人机等领域，部分产品尚处于研发或小批量试制阶段，现阶段该板块销售收入占公司总营收比重不足 3%。与此同时，子公司戴斯光电研发的棱镜、PBS、柱面镜等光学元件，其终端应用涉及“光通信”领域，目前也仍处于研发阶段，未来发展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相关产品暂未形成实质性收入。综合来看，上述光学产品尚未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敬请投资者关注无人机及光通信领域可能面临的技术迭代、市场竞争加剧、供需格局变化等潜在风险，理性看待股价波动，注意投资风险。

● 截至 2026 年 3 月 3 日，公司收盘价为 65.02 元/股，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 104.19 倍，公司所处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 54.44 倍，公司市盈率显著高于同行业市盈率水平。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股价可能存在回调的风险，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2026 年 3 月 2 日、2026 年 3 月 3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 （一）日常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近期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5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公告所载 2025 年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5 年年度报告为准，公司不存在其他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湖南戴斯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戴斯光电”）的光学产品可应用于“无人机”与“光通信”等领域。其中，公司研发的无人机镜头主要应用于工业无人机等领域，部分产品尚处于研发或小批量试制阶段，现阶段该板块销售收入占公司总营收比重不足3%。与此同时，子公司戴斯光电研发的棱镜、PBS、柱面镜等光学元件，其终端应用涉及“光通信”领域，目前也仍处于研发阶段，未来发展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相关产品暂未形成实质性收入。综合来看，上述光学产品尚未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

##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询证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未发现公司及有关人员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况。

##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均未有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

## 三、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 四、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

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市变动的原因和趋势，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涉及的风险。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3、截至 2026 年 3 月 3 日，公司收盘价为 65.02 元/股，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 104.19 倍，公司所处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 54.44 倍，公司市盈率显著高于同行业市盈率水平。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股价可能存在回调的风险，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特此公告。

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4 日